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函豫
電話：03-8462860#253
電子信箱：te606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1575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3年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-家庭教育與森林自然共生共癒
(376550000A_113015751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縣家庭教育中心辦理113年度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「家庭教育與森林自然共生共癒」課程，敬邀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之家庭成員踴躍參加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家庭教育中心113年8月8日花家教字第11300012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自幼兒期轉銜至學齡期，新生家長須陪伴孩子適應生活、學習及人際上的轉變，本案藉由森林療癒課程，引導學員共同與大自然互動，增進親子正向情緒支持與情感流動。
- 三、旨揭課程擬訂於113年9月14日和9月15日上午9:40至下午16:00假池南國家森林遊樂區林業陳列館二樓多功能教室（花蓮縣壽豐鄉林園路65號）辦理，請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參與。
- 四、附陳113年度家庭教育與森林自然共生共癒課程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



113/08/12



1130003772